

关于毕业生出国留学户口暂存学校

相关事宜的家长知情书

本人已知悉并同意子女_____即将出国留学，认真阅读了“关于毕业生出国留学户口暂时存放学校的相关事宜说明”由于学生目前还未符合户口存放留服的条件，因此，自愿将户籍卡暂存于学校，待学生本人于 2015 年年底之前拿到留服落户接收函，及时到保卫处户籍室办理迁出，将户口自行转入到留学服务中心，若学生本人未在 **2015 年 12 月 31 日** 之前迁往留服，学校仍将按照北京市户籍管理规定将学生本人户口迁往原籍，不再存放。家长及学生本人郑重声明自愿承担其任何风险及后果。

家长签字：

联系方式：

家庭住址及邮编：

年 月 日

各位家长您们好：

为了您的孩子能够在出国前妥善处理好户口派遣问题，请您与孩子共同仔细阅读相关说明，当孩子在国外留学期间需要家长协助办理户籍相关事宜时，请您们积极配合学校做好相关后续工作，在此，也衷心希望您的孩子在国外留学期间一切顺利，学业有成，早日成为国家的栋梁之才。

（注：此表打印、黑色签字笔填写，请于 2015 年 6 月 15 日前交给学院负责学生户籍的老师。）